

成熟的人生需要讀懂三個“不”

有人說,成熟是一個日漸老去的過程。其實,成熟不是看你的年齡有多大,而是看你擁有什么樣的心境和心態。

人生在世,每個人都要經歷屬於各自的喜怒哀樂、悲歡離合。而成熟,就是一個去偽存真的過程,認清並接受自我的存在,然後努力在繁雜的世界裡做一個簡單的人。讀懂這三個“不”,你就讀懂了人生。

一、不戀過往

很喜歡這樣一句話:給時間以時間,讓過去成過去。

每段經歷,好與不好,都是人生的一部分,都自有它的意義。正是那些走過的路、受過的傷、愛過的人,構成了我們現在的樣子。

可對於過去,無論是留戀也好,後悔也罷,都不要再緊抓不放。生活還要繼續,步步回頭的人永遠也抵達不了遠方。

聽過這樣一個故事:有人提着一個精美的罐子趕路,結果在路上不小心被碰碎了。同行的人看了唏噓不已,為他感到無比惋惜,可罐子的主人卻像什麼也沒發生一樣,轉過身就繼續趕路。問及原因,他豁達一笑:“已經摔破的罐子,何必再留戀它呢?”

有些事不必在意,因為無法改變;有些人無須告別,因為只是過客。很多時候,讓人感到痛苦的,並不是事情本身,而是你的執念。

你把大好時光都用來與往事糾纏,讓自己在懊惱和追悔中蹉跎度日。殊不知,之所以會經歷這一切,可能恰恰是因為你還不夠成熟,還需要歷練。

沒有誰的人生是無憾的,但我們可以選擇從失去中獲得經驗,迎接成長。成熟的人生,是有能力坦然面對每一個結果。錯了就改,輸了就重來,失敗了就重來。

走過山窮水盡,終會柳暗花明;放下過去種種,才能輕裝前行。

二、不負當下

常聽人感慨,覺得很迷茫,明明很想要努力,卻總是找不到前進的方向。從某種程度上而言,迷茫其實是人生常態。

18歲時,你考慮的是該選擇什麼樣的專業和學校;25歲,你開始為自己未來的發展定位而煩惱;35歲,你要努力平衡事業和家庭;到了45歲,你也許又要面臨中年危機……

只要生活在繼續,就有接踵而至的難題。

三、不畏將來

花開有期,燕過有時,所有的事情都是急不得的。你要學會耐心等待,靜心生活。把握好每一個當下,你自會在水到渠成中收穫最好的答案。

三、不畏將來

態度?是你能正視現實,並且願意為了當下的每一天而全力以赴。

三、不畏將來



但有時,與其說生活太難,不如說是你想得太多。

很多人總是習慣苦思冥想尋找答案,卻不願沉下心來把眼前的生活過好。長此以往,越來越迷茫,也越難改善現狀,到頭來反而一事無成。

實際上,每個人都是在不斷的權衡取捨中,一邊努力前行,一邊勇于承擔,最終認清並得到自己想要的那個部分。什麼才是成熟的人生態度?是你能正視現實,並且願意為了當下的每一天而全力以赴。

花開有期,燕過有時,所有的事情都是急不得的。你要學會耐心等待,靜心生活。把握好每一個當下,你自會在水到渠成中收穫最好的答案。

三、不畏將來

“逝者如斯夫,不捨晝夜。”這是孔子對光陰流逝的感嘆,也是時間的真相。

曾有好朋友對我說,人生最無力的事情,是你發現自己正與夢想漸行漸遠。那種感覺,就好像,你走了很長很遠的路,暮然回首,卻找不到來時的方向。還有曾經以為會一輩子陪在身邊的朋友,卻在某天某月,突然就散落在了各方。

人越成長,越容易覺得孤單,有時甚至會備感無助。但你還是要繼續勇敢地走下去,因為你知道,除了披荆斬棘、自我成全,其實別無它途。

該來的總會來。關於將來,我們會充滿期待,但亦無需恐懼。

成年人的世界沒有容易二字,但無論面臨什麼,只要足夠努力和堅持,就總能在困境中找到出路,在絕望中看到希望。

生活最終會告訴我們:真正的勇敢,不是不會害怕,而是帶著畏懼也要繼續揚帆啟航;是看清了生活的真相,依然有勇氣擁抱它熱愛它;是忠於自己的內心,活出自己的方式。

人生從來沒有白走的路,也沒有無緣無故的成功與失敗,有的只是一分耕耘一分收穫。想要得到什麼就要先付出什麼,愛出者愛返,福往者福至,一切根源在自己。

願我們都能在日漸成熟中,學會化繁為簡,從容以待,用盡已所能的心態,過淡定達觀的生活。

每一個迎風向前的人,都是自己的英雄。

鳥巢與洞穴

不知是因為上了年紀,還是因為成長在匱乏年代,我發現媽媽的囤積癖越來越嚴重。

媽媽每天都在研究商場的打折廣告,大量購置減價的東西,家里的角角落落都被堆滿了。每次我回家,要一路途經米袋、衛生紙、洗衣液、肥皂、餅乾,跨越各路雜物,才能艱難地抵達我的書桌。另外,各種廢棄物,媽媽也是絕不丟棄的,包括皮和我穿過嫌小的衣服,早就過期的酸梅粉、綠豆糕、蛋撻皮,變形變色已經不知為何物的可疑物,網購的各類包裝盒。喝完酸奶的瓶子,媽媽也要洗了收起來,塑料袋也是,家里飄蕩着各色袋子。媽媽偶爾到我家來,環顧四周,嘆氣說:“很空曠,不像個家,不聚氣。”

一開始我嗤之以鼻,指出她落伍的審美觀念,並購置了幾本日式收納書向她科普,告訴她提陞家居品質的重要性。我媽戴上眼鏡認真地看了,感嘆說乾淨整齊,但之後仍然是一個一個洗晾她的塑料袋。

然而,即使舒適度欠佳,空間逼仄,我仍然很眷戀媽媽家。我越來越覺得媽媽家像個洞穴——任何一本建築史,不管是哪個國家的,介紹古代建築一般都從洞穴開始。《中國古代建築史》開篇就是山頂洞人的穴居之處。古代的人類,茹毛飲血,衣不蔽體,最後他們找到了洞穴,躲避野獸和風雨。古人白天採集野果,搞不準還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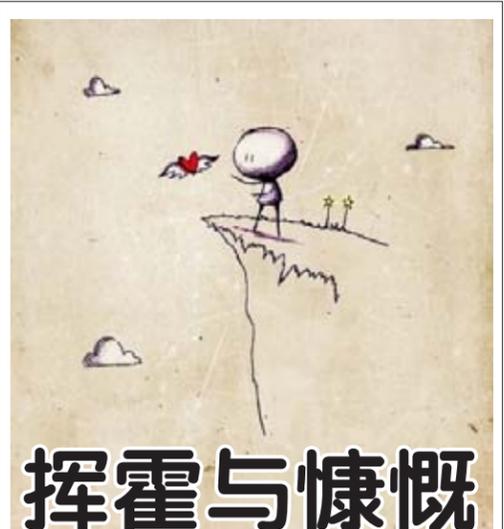
點蟲子,抓只小鳥來補充蛋白質。晚上,他們回到洞穴。在洞穴里,他們儲存食物,繁衍後代,學會了用火燒制熟食,走向文明。在古洞的牆壁上,留有人類最初的痕迹。世界各地都有出色的洞繪流傳。

而動物界,與擇偶相提並論的大事,就是築巢了。一只雄鳥往往要花數月時間,銜來樹枝、草和羽毛,辛苦地修建家園。有一些鳥高懸浮在水湄,以樹葉覆蓋,躲避天敵;有一些鳥高用蜘蛛絲拴在樹間,像吊床。鳥巢還有帶內外間的,有防水隔層的,有大小套房的。這個建房工匠的技



術,和雄鳥的毛色、鳴叫聲一樣,會成為雌鳥擇偶的一個指標(人類中,擁有豪宅的“高富帥”,擇偶也更容易)。而狼無論到哪里,首先是找地方挖洞藏身。洞里出去的小狼,重返狼穴時,仍然會激動不已,因為那里殘留着母親和兄弟姐妹的體味。

未出生時,我住在媽媽肉身的巢穴里;成年後,我仍然不時返回她幫我遮風避雨的巢穴……洞穴並不是密室,它是開放的,不密封的,可供後退容身,也能讓人抽身離開、遠去出征、步入光明地帶,它可以實現外部與內部的空間對話,也是人與人情感互動的地方。相形之下,那些供短時寄居的場所,比如旅館、客居處、辦公室,更像是橋樑和過道。再看那些用過的塑料袋、舊衣服、米袋、油瓶,已經不那么礙眼了。它們就是媽媽用來搭窩的樹枝和草。我每次回家,都脫了鞋子,換了睡衣褲,爬上床,把書擺一圈,然後掏個洞,坐進去一本本看,好像坐在一棵長滿了書的樹邊,隨時可以採摘知識的果實。皮也跟着我養成了這個習慣,一放假就飛奔上床看書。媽媽在電台、飯桌、水槽環繞的三角地帶里,游刃有餘,不疾不徐地操刀點火,把燒制好的食物一盤盤端上來,就像一只從容壓場的大鳥,而我和皮,真像兩只被喂得飽足的快樂小鳥。飯後,三個人靠着、躺着、坐着,看各自的書。媽媽文化程度不高,遇到認不得的字,她就用紙抄下來,然後問我。皮看到有趣的段落,會咯咯地笑個不停。除此之外,家里靜如平湖。這個家,是我們仁溫暖廝守的巢穴。



揮霍與慷慨

人們常常誤認為,那些熱心於社交的人是一些慷慨之士。泰戈爾說得好,他們只是在揮霍,不是在奉獻,而揮霍者往往缺乏真正的慷慨。

那麼,揮霍與慷慨的區別在哪里呢?我想是這樣的:揮霍是把自己不珍惜的東西拿出來,慷慨是把自己珍惜的東西拿出來。社交場上的熱心人正是這樣,他們不覺得自己的時間、精力和心情有什么價值,所以毫不在乎地把它們揮霍掉。相反,一個珍惜生命的人必定寧願在孤獨中從事創造,然後把最好的果實奉獻給世界。

交往為人性所必需,它的分寸卻不好把握。帕斯卡爾說:“我們由於交往而形成了精神和感情,但我們也由於交往而敗壞着精神和感情。”

這世上最淒美的情書

父親的葬禮上,她的出現頗為意外,只為,所有親朋好友中,竟無人識得她的身份。

七十歲許的婦人,着手織的黑色毛衣,襟上別一朵小小的白花。發已花白,梳理得整齊齊齊,微胖,容貌依稀可辨年輕時的姣好。是獨自一人前來,在葬禮快要結束的時候。

入場時,她微微猶豫了一下,然後,緩緩走到沉睡在鮮花叢中的父親身邊,注視他,良久。

目光溫和柔軟,並無太多悲傷。婦人靠近父親,唇微微蠕動,說了些什麼。之後,竟露出淺淺笑容,朝着魂魄已去往天堂的父親揮揮手。

還是過去輕輕攙扶住她,雖然並不相識,但能來送父親這一程,作為女兒,我當感激。

是在對視的剎那有了似曾相識的感覺,那圓潤的臉型,那並未在光陰中老去的秀麗眉目,那溫和的眼神……

只是,我在哪里見過她? 婦人微微頷首,拍拍我的手背,問父親走時可好。

是父親天年,並未被疾病折磨太久,前日睡去,便未曾醒來。我簡短敘述了父親臨終前的情形,甚至父親離開時,似乎還是微笑的。

那就好。她亦似微笑,眼中卻忽然涌出淚水,喃喃道,去吧,去吧,重逢有期。然後,婦人松開我,並不像其他的祭奠者,依次安慰悲痛的家屬,只是又轉頭去,深深看父親片刻後,緩緩離去。

我送她到外面,她回頭說:別太難過,那是每個人的歸途,也是新的開始。我點頭,她的話,我懂。只覺這老婦人,無論氣質和談吐,都是如此簡潔不俗。

但是,她是誰? 我始終疑惑,也想知曉她的身份,以便日後禮尚往來,於是,試探地問她如何得知父親去世的消息。

她頓了一下,說她看到報紙上的訃告。我心下一動,原來是訃告!父親早就同我們說,等他百年時,一定記得在晚報上發一則訃告。

最初父親說這個話題時,身體尚好。記得當時還同他開玩笑,說他這一輩子,家人朋友包括同事,都在這個城市,有什么風吹草動,一人知便人人知,何用在報紙上發消息呢?

父親這樣答:總要在形式上和這個世界告別一下吧。如此當了幾次玩笑,後來終於發覺父親是認真的,甚至這么多年,他每日看報,從來不曾遺漏過那個小小角落里發佈過的某人離世的信息。

而他,也一定要這樣一個小小的形式——這要求又何嘗過分?故此,父親去世當日,哥哥便去報社發了一則訃告。但來吊唁的人,全是口口相傳得到的消息,多數人看報紙時都不會留意那則小小的訃告,她卻看到了。

下意識地,我想,或許父親的訃告,是為她而發。

也就是在那一瞬間,我記起了父親老相冊中的一張老照片。年歲太久,那照片已經泛黃,但照片中的人依舊面目清晰,是個梳短髮、面容姣好、笑容甜美的年輕女子。

記得最初看到這照片時,我還是小孩子,指着她問母親:“這是誰啊?”

母親似是微微猶豫片刻,答:“是媽媽以前的同事。”

又問:“怎么沒有見過她?” 母親這樣說:“她去了很遠的地方。” 繼續問:“多遠?”——小孩子終歸好奇。 母親就微微嘆口氣:“很遠,反正是,回不來

的那種遠。”

於是不問了,之後很多年,也果然不曾見過她,只淺淺留了一個這樣的印象。之後關於她的話題再未被提起,而長大後,我亦不再好奇。後來也是閒來無事翻父親的那本舊相冊,再次看到那張照片時,閃念間覺得,母親說的那個遠方,也許是天堂吧。

但,我想錯了。 她尚在世間,且就在這個城市,否則,她不會看到那份只在本市發行的報紙。可是為什麼一年前母親去世,這個她口中多年前的同事,卻並未來送她最後一程?而現在,她卻來送父親,一個人,以這樣的深情。

一個女人的目光,只有蓄滿深情才會那樣溫和柔軟,我亦愛過,分辨得出。我太想知道答案,但彼時並不適合糾結於這個疑惑,在離開前,我想請婦人留下聯繫方式。她沒有拒絕,說:“他已經不在了,我,不算違背約定。”

約定?她和父親之間,該是怎樣?

三日後,我收拾過悲傷的心情,在離家不過三公里的另一個小區,再次見到她——她不僅不遠,和我們,也只是隔着穿城而過的那條河。

情由一如我的

